证券代码: 870409

证券简称: 诚安达

主办券商: 财达证券

诚安达保险销售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因公司"经营保险代理业务许可证"到期换证,根据银保监会河北监管局要求,公司应按照现有注册资本,补充注册资本托管金。为降低业务发展影响,公司拟向股东赵炳广借款,借款金额为人民币3,600,000.00元,用于注册资本托管。借款期限为1年,借款年利息以托管银行产生的存款利息为准。上述金额可循环使用。赵炳广系公司股东、董事,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1年12月1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赵炳广先生回避表决。

根据《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赵炳广

住所: 山东省招远市

关联关系:关联方赵炳广为公司股东、董事,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0,312,554 股,持股比例 11.11%。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股东为支持公司的良性发展,解决公司资金的短缺,向公司提供借款。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平等、自愿、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向股东赵炳广借款,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3,600,000.00 元,用于注册资本托管。借款期限为 1 年,借款年利息以托管银行产生的存款利息为准。上述金额可循环使用。在上述期限及额度范围内,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签署相关协议。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是真实、合理、必要的,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诚安达保险销售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诚安达保险销售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13日